

中華民國各級漁會第九次新進暨升等人員統一考試試題

考試科目：漁會會務實務

職等類別：七職等升六職等 會務

考試時間：80分鐘

1. 答案以橫式由左至右書寫。2. 請依題號順序作答

一、簡答題(每題 10 分，共 50 分)

1. 某漁會常務監事在任期中因故辭去常務監事及監事職務，請問如何產生新任常務監事？
2. 請問依漁會法及漁會人事管理辦法規定，漁會應如何分配理事、監事及工作人員之酬勞金？
3. 請問漁會訂定之工作規則，應包含哪些內容？
4. 請問漁會之選舉、罷免應如何置監票員、發票員、唱票員及計票員，辦理投票及開票事宜？
5. 區漁會為基層漁會，於漁業集中之漁區設立之，請問漁區之劃分應如何辦理？

二、申論題(每題 25 分，共 50 分)

1. 漁會理事及監事積極資格為何？(20分)又任職期間喪失其候選資格者，主管機關應如何處理？(5分)請就漁會法及漁會理事監事候選人實際從事漁業資格認定及審查辦法之規定詳述之。
2. 漁會考核項目分為會務類、業務類、財務類、其他政策性任務、特殊功績 5 類，請問會務類之下有哪些考核項目，依該計分基準，漁會應該如何辦理會務工作方可爭取到好成績？(15分)「特殊功績」如何認定？(5分)漁會如何辦理業務可得到「特殊功績」類計分？(5分)